

財團法人新代教育基金會

109 年度表揚新竹市中小學團隊優良指導教師辦法

- 一、目的：為服膺本會宗旨，協助提昇新竹市中小學教育多元發展，鼓勵學校發展特色團隊，表揚獎勵學校團隊優良指導教師敬業精神，特訂定本辦法。
- 二、獎勵原則：新竹市中小學設立之團隊其指導教師，能充分表現人師風範，不求報償，熱情奉獻，造福學子多元能力學習，增廣視野，並具有下列條件者，得經學校推薦，經本基金會評選獎勵之：
- (一) 推薦校內教師(含代理教師)累計指導學校團隊滿二年以上，且現仍擔任指導教師者。(如推薦代理教師，須於 109 學年度仍任教於學校)
 - (二) 課餘時間擔任學校團隊指導教師連續二年以上未獲減課且未支領授課津貼者。
 - (三) 三年內未接受本基金會表揚過的品德優良、熱誠服務，充份發揮教育專業精神及教育愛；於課餘時間熱誠奉獻，提升學子多元能力學習。
- 三、獎勵名額：109 年度全市評選 5~10 位學校團隊優良指導教師，請各級學校本年度推薦至多一名，因名額有限，如有遺珠之憾，敬請學校於下年度繼續推薦。
- 四、獎勵內容：本基金會頒贈優良指導教師紀念獎狀或獎牌一面，並致贈禮金新台幣捌仟元。
- 五、評選作業：各級學校團隊優良指導教師推薦及評選作業程序如下：
- (一) 請學校依據校內團隊指導教師優秀表現與奉獻付出及師生反映之整體意見，推薦績優者並填寫優良事蹟於 109 年 5 月 29 日(星期五)前送達本基金會(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研發二路 25 號)參與初審。
 - (二) 本基金會於九月前完成評選作業，將獲獎名冊函送相關學校與新竹市政府，並請學校協助本基金會公開表揚。
- 六、檢附資料：(書面及相關資料以 A4 紙張簡易裝訂，並請附電子檔。
(所有檔案大小壓縮後勿超過 10Mega 寄至 foundation@syntecclub.com.tw)
- (一) 團隊優良指導教師推薦表(如附件一)。
 - (二) 有關學校團隊設置辦法或招生辦法(內含團隊練習時間)。
 - (三) 近年指導團隊優良事蹟佐證資料(獎狀、證書等影本資料)。
 - (四) 指導團隊心情故事一篇(如附件二，一千字以內，得免附)。
 - (五) 並請協助將以上資料簡明 POWERPONIT 簡報檔，得免附。

七、附 則：獲獎之教師事蹟與提供之相關資料，均得提供本基金會編撰年度執行成果，並得安排公開陳列與展示。

八、本辦法經董事會議通過，陳請 董事長核定後執行之，修訂時亦同。



(校名全銜) 團隊優良指導教師推薦表

受推薦教師		指導團隊	
擔任指導教師期間	年 月至 年 月	指導社團年資	年 月
三年內是否曾接受本基金會表揚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曾表揚	表揚年度	民國 年
本團隊共有_____位指導教師			
常態性指導團隊時間	<input type="checkbox"/> 每天中午 <input type="checkbox"/> 每天早自習或放學後 <input type="checkbox"/> 周末假日 <input type="checkbox"/> 每週社團上課時間(未領鐘點、未減課)		
具體優良事蹟 (請詳實描述,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以上未獲減課且未領授課津貼者。		
承辦人員聯絡方式	承辦人員：_____電話：_____ 電子郵件：_____		
校長及主任簽章	校長：_____ 業務主任：_____ 人事主任：_____		

備註：(表格不夠大者請自行延伸加頁)

- 一、 擔任指導老師期間與指導社團年資未必相符，期間有中斷亦可，例、擔任指導老師期間 99 年 8 月至 109 年 6 月，指導社團年資 6 年 10 月。
- 二、 常態性指導團隊時間:定義為日常親自指導團隊練習的時間，偶有加練、帶隊比賽、演出之情形，請於具體優良事蹟中補充。
- 三、 具體優良事蹟與指導團隊優秀表現請學校條列說明。

